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HEALTHWISE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為「Haier Healthwise Holdings Limited
海爾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48)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 GLOBAL MASTERMIND HOLDINGS LIMITED

環球大通集團有限公司股份

收購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一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後），本公司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 Future Empire（作為買方）與賣方訂立買賣單據，據此 Future Empire 按購買價每股銷售股份 0.185 港元收購賣方持有之 220,000,000 股銷售股份，總代價為 40,700,000 港元。合共 220,000,000 股銷售股份佔環球大通於本公告日期全部已發行股本之約 5.16%。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收購事項之若干相關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與先前認購事項合併計算時超過 5% 但均少於 25%，因此收購事項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且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 章項下通告及公告之規定。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一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後），Future Empire 與賣方訂立買賣單據，據此 Future Empire 按購買價每股銷售股份 0.185 港元收購賣方持有之 220,000,000 股銷售股份，總代價為 40,700,000 港元。合共 220,000,000 股銷售股份佔環球大通於本公告日期全部已發行股本之約 5.16%。買賣單據之詳情如下：

買賣單據

日期：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一日

訂約方：(1) Future Empire，作為買方

(2) Smart Concept Enterprise Limited，作為賣方

賣方為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賣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銷售股份

合共220,000,000股銷售股份佔環球大通全部已發行股本之約5.16%（根據公開資料按於本公告日期之4,262,867,050股環球大通股份計算）。

代價

代價為40,700,000港元，由Future Empire於完成時以現金支付予賣方。代價由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資金。

代價之基準

代價為銷售股份之購買價總額。購買價每股銷售股份0.185港元：

- (i) 為於買賣單據日期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環球大通股份0.185港元；及
- (ii) 較於買賣單據日期前最後連續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環球大通股份0.156港元溢價約18.59%。

購買價乃由賣方與Future Empire參考（其中包括）環球大通股份現行交易價並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董事認為購買價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之利益。

完成

完成並無任何先決條件。完成於買賣單據當日落實。

緊接完成前，本公司持有800,000,000股環球大通股份，佔環球大通全部已發行股本之約18.77%。於完成後，本集團持有合共1,020,000,000股環球大通股份，佔環球大通全部已發行股本之約23.93%，該等股份分類為本集團之可供出售投資。

有關環球大通之資料

環球大通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8063）。環球大通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提供及經營旅游業務、財資管理業務、放債業務及提供證券及資產管理服務。

下表載列環球大通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資料：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收入	43,012	56,840
除稅前虧損淨額	(59,492)	(131,554)
年內虧損淨額	(55,792)	(126,182)

環球大通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綜合總資產及資產淨值分別為662,315,000港元及602,371,000港元。

進行收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本集團主要從事玩具、商用廚房產品及消費類電子產品之開發、工程設計、製造及銷售及銷售中藥保健品。

鑒於香港為全球最活躍之國際金融中心之一，而金融服務業為香港四大支柱產業之一，故董事對香港之金融服務業前景持正面看法。

誠如環球大通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報所披露，(i)環球大通集團於二零一六年第一季度方開始從事放債業務；(ii)環球大通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環球大通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獲頒發牌照以進行資產管理業務（其營運為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9類受規管活動）；(iii)環球大通董事預期有關證券交易業務（其營運為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受規管活動，「證券業務」）及就證券提供意見業務（其營運為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4類受規管活動，「就證券提供意見業務」）之牌照將於二零一七年第二季度獲授出，而該等金融服務之新業務將於二零一七年第三季度全面營運。環球大通進一步於其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季度報告中披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環球大通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環球大通證券有限公司（「環球大通證券」）獲頒發從事證券業務及就證券提供意見業務之牌照。環球大通證券正在向聯交所申請交易權。

環球大通董事預期該等新業務將於二零一七年第三季度全面營運。董事認為，環球大通所採取將其業務多元化發展至金融服務領域之戰略措施將可提升其財務表現，而該提升將最終反映於環球大通股份之股價表現。

鑒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收購事項可使本集團進一步增持環球大通股權，從而參與環球大通之未來增長並從環球大通股份的股價上揚表現中獲益。因此，董事認為，買賣單據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條款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收購事項之若干相關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與先前認購事項合併計算時超過5%但均少於25%，因此收購事項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且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通告及公告之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下文所載涵義：

「收購事項」	指	收購銷售股份
「聯繫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相同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買賣單據」	指	Future Empire與賣方就收購事項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一日之買賣單據
「本公司」	指	中國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48）
「完成」	指	收購事項之完成
「代價」	指	Future Empire根據買賣單據就收購事項支付之總代價，即40,700,000港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Future Empire」	指	Future Empire Limited，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全資擁有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環球大通」	指	Global Mastermind Holdings Limited 環球大通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已發行環球大通股份於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8063）
「環球大通集團」	指	環球大通及其附屬公司
「環球大通股份」	指	環球大通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獨立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士且與上述各方概無關連之任何人士或公司及其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先前認購事項」	指	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與環球大通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二日之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認購800,000,000股環球大通股份
「購買價」	指	每股銷售股份0.185港元
「銷售股份」	指	賣方根據買賣單據向Future Empire出售之合共220,000,000股環球大通股份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已發行股份之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賣方」	指	Smart Concept Enterprise Limited，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雄偉

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雄偉先生（主席）、梁奕曦先生（副主席）、謝自強先生、李燦華先生及勞明韻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刁雲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德銓先生、黎學廉先生及連偉雄先生。

* 僅供識別